



內地與香港地產代理資格互認計劃接受報名

(2017年8月16日) 繼地產代理監管局(監管局)與內地監管機構中國房地產估價師與房地產經紀人學會(中房學)於2017年6月就資格互認計劃簽訂續約協議,合資格的香港地產代理可於今日起至9月15日報名參加有關計劃。有關訓練課程及考試將於12月舉行。

根據協議,監管局與中房學可互相推薦合資格的地產代理,參加由對方舉辦的訓練課程。在完成相關訓練課程並通過考試後,可申請對方的執業資格,同時於內地及香港執業。

凡符合以下要求的香港地產代理可報名參加:

- 持有有效的地產代理(個人)牌照;
- 持有有效的地產代理(個人)牌照後,累積不少於五年的地產代理或相關工作經驗;
- 無犯罪紀錄;及
- 身體健康。

本年度的名額為150個。倘若報名人數超過限額,監管局將以計分方式決定申請人的優先次序。在該計分制度下,申請人如擁有較多年資的地產代理工作經驗、較高學歷,以及在申請前12個月內取得持續專業進修計劃12學分或以上,將獲優先考慮。

有關訓練課程及考試將於2017年12月6至8日假珠海舉行。課程內容將圍繞內地與香港的地產代理,在制度、法規及物業交易程序上的差異。

申請人必須出席所有訓練課程方可參加考試。凡完成訓練課程並通過考試的人士,可於考試合格後12個月內申請有關資格。申請人須繳付訓練課程及考試費用共港幣2,800元。



透過此互認計劃取得兩地執業資格的人士，其執業會同時受到監管局和中房學的規管。兩地的地產代理在任何一方執業時違規，皆有可能遭受監管局和中房學的紀律制裁。

有關計劃詳情及申請表格，請瀏覽監管局網頁：
www.eaa.org.hk/zh-hk/Licensing/Mutual-recognition。

— 完 —